

当代美国国际关系理论流派文选

DANGDAI MEIGUO GUOJI
GUANXI LILUN
LIUPAI WENXUAN



当代美国国际关系理论流派文选

主编 詹姆斯·M·史密斯 詹姆斯·M·史密斯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



ANGDAI MEIGUO GUOJI GUANXI LILUN LIUPAI WENXUAN

当代美国国际关系理论流派文选



倪世雄 金应忠主编

责任编辑：陈达凯

封面设计：陆全根

当代美国国际关系理论流派文选

倪世雄 金应忠选编

学林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三厂印刷

开本 850 × 1156 1/32 印张 9 字数 200,000

1987年7月第1版 1987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950册

书号 3259·005 定价 2.54 元

出版说明

由于历史等诸方面的原因，国际关系理论研究从来是我国学术界甚为薄弱的领域。这种现象如果不改变，势必会影响开放政策的贯彻及我们对外部世界的深入了解，同时也不利于我国的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国际关系理论体系的建立。为此，就需要在全面了解、剖析、批判基础上对国外国际关系理论的有效借鉴。基于这一点，我们出版上海社联求知书刊社组织翻译的《当代美国国际关系理论流派文选》，以顺应形势的要求。

学林出版社

GDA85/12

序

国际关系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始自本世纪二十年代，大发展于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尤以美国为甚。这当然和美国在最近这次大战中成为超级大国的地位密切相关。哈佛大学教授斯坦利·霍夫曼所谓欧洲思想之花却在美国结果的说法，其道理盖出于此。不过，倘然没有学者们孜孜不倦的探求和标新立异的努力，美国的当代国际关系学恐无今日学派林立、斗奇争妍的景象。美国国际关系学著作之多犹如过江之鲫，且各以所长，相轻所短，纷争不已，令人眼花缭乱。这些著作或以锻造出一种或几种概括上下古今的模式见长，或以方法论有独创之处自诩，也有企图用某种包罗万象的概念以求一劳永逸地阐明国际关系的矛盾冲突、调和妥协以及发展趋势的。这种种努力，都是为了对国际关系这一复杂的社会现象进行理论的分析。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战争与和平是国际关系学的主要研究对象。一部国际关系学著作说的就是怎样避免战争，保障和平。然而，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却以事实把这类著作的立论和根据打得粉碎。无论以什么道德规范制订的国际组织和条约法规都抑制不了强权政治的扩张欲望。于是就有莱因霍尔德·尼布尔在1940年出版的《基督教和强权政治》。其实，此公在1936年就写过《有

道德的人和无道德的社会》，提出各国利益永远不可能和谐一致，国际关系就是争夺国际权力的分配。这套视强权政治为“现实主义”的理论，到了汉斯·摩根索的《列国政治论》堪称蔚为大观。五十年代中期以后，有人认为“国家利益”、“权力利益”等概念含糊不清，研究方法很不精密，而国际关系的实践则提出了一大批很难用这套概念加以概括的问题，因而需要改弦更张，尤其在方法论上应有所创新。“科学行为主义”的异军突起，就是对因循传统研究方法的“现实主义”理论的严重挑战。美国当代国际关系学从此获得了新的动力，大大开拓了这门学科的研究领域。但是，只要国家仍是国际关系中的主要“角色”或“行为者”，“权力”、“国家利益”、“均势”等概念将仍然会是以“含糊而不精密”的形象出现在这一研究领域中。

把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的美国国际关系学归纳为上述“现实主义”、“科学行为主义”和两者的部分结合即所谓“新现实主义”三大类，仅是简单的入门。因为，无论是卡普兰的“系统说”还是霍夫曼的“世界秩序说”，或是奈的“相互依存说”，其立论和方法都撷取各派之长而自成一家。如果要比较认真地了解当代美国国际关系学并从中得到一些启迪，一部编排得当的文选，对于从事国际关系理论的教学和科研工作者以及广大读者，都是非常必要的。倪世雄同志前几年曾得到哈佛的霍夫曼和奈等学者的直接帮助，现在，他和金应忠同志合作选编的这本书，便是对当代美国国际关系学进行一番研究的初步成果。收入本书的是美国较有影响的学派的代表作，其中探讨政治与经济相互作用的两篇，则是晚近为建立跨学科的“经济-政治学”的一种尝试。

刘同舜 一九八五年五月于复旦大学

目 录

序.....	刘同舜 (1)
一、昆西·赖特	
国际关系理论的定义、沿革、主要内容及研究方 法.....	(3)
二、莱因霍尔德·尼布尔	
<u>基督教现实主义</u>	(23)
三、汉斯·摩根索	
<u>现实主义六原则</u>	(37)
四、阿诺德·沃尔弗斯	
国际政治行为者和对外政策目标.....	(51)
五、卡尔·多伊奇	
一体化理论.....	(61)
沟通理论.....	(72)
六、莫顿·卡普兰	
国际体系六模式.....	(83)
七、戴维·辛格	
层次分析法.....	(108)
八、肯尼思·华尔兹	

关于战争的三概念.....	(122)
九、 斯坦利·霍夫曼	
国际关系理论的若干问题.....	(136)
评均势.....	(156)
十、 英尼斯·克劳德	
均势、集体安全 and 世界政府.....	(163)
十一、 约翰·斯帕尼尔	
相互依存模式.....	(180)
十二、 约瑟夫·奈和罗伯特·基欧汉	
权力与相互依存.....	(190)
十三、 丹尼斯·皮雷奇斯	
世界经济政治学.....	(218)
十四、 琼·斯佩罗	
国际政治关系和国际经济关系.....	(229)
西方国际关系理论的发展——代后记.....	(247)
译名对照表.....	(267)
英文目录.....	(274)

一、昆西·赖特

作者及本文内容简介：

昆西·赖特(Quincy Wright, 1890—1970)，美国著名历史哲学家，政治学教授。1915年在伊利诺大学获哲学博士学位，曾先后在明尼苏达大学、芝加哥大学、纽约市立大学和哥伦比亚大学任教，同时兼任过美国驻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顾问、美国艺术科学学院院士、《国际法》杂志编辑。其主要著作有：《美国对外关系的控制问题》(1922)、《战争研究》(1942)、《国际关系研究》(1955)、《现代国际法》(1958)和《公众舆论与世界政治》等。

昆西·赖特是西方国际关系理论现实主义流派的主要代表人物之一。他于1955年出版的《国际关系研究》是战后第一部对西方国际关系理论的产生、发展、内容、方法进行总结 and 阐述的著作，被誉为“国际关系理论的经典”，一部“研究国际关系理论的入门书”。

西方国际关系理论从一次大战后形成至二次大战结束的二十多年中基本上处于单一型的研究状态，该领域的学者或仅仅从外交史角度，或仅仅从国际法角度，或仅仅从权力作用角度研究国际关系。《国际关系研究》的出版冲破了这一单一型的研究局面，代之以复合型的生动局面，使西方国际关系理论无论在深度还是

在广度上都得到了进一步发展。

本文选译自昆西·赖特的《国际关系研究》(“The Stud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昆西·赖特在这里确定了国际关系行为者的多种性,指出国际关系是指拥有主权的民族、国家、政府和人民之间的关系,国际关系理论则是研究、表达、解释、评价、指导这些关系的学科。但是,赖特和其他现实主义学者一样,立论的总依据仍强调“国家关系的实质就是强权政治”,把为强权而奋斗视为任何国家不可改变的根本政策,否认了历史的差异性。

昆西·赖特强调国际关系学研究领域的多侧面性,认为只有多侧面研究,只有把世界作为变化着的复合体来加以研究“才能了解国际关系学的本质和特点”。他提出的国际关系理论复合研究的八方面基本内容是他对这门学科发展所作的开拓性的贡献。这八方面的研究内容是:国际法、外交史、军事科学、国际政治、国际组织、国际贸易、殖民政治和对外关系行为。

“国际关系理论是一门综合性的学科”。这是昆西·赖特较早提出来的命题。他强调国际关系理论与很多其它学科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并汲取其有用的观点和结论。为此,他总结了两种主要的研究方法:归类法和概念法,这在西方学术界曾产生过一定影响。

在本文中,昆西·赖特列举了有关研究国际关系理论的十六个分支学科,分为理论的、应用的、抽象的、具体的四种类型,并提出心理学和政治地缘学是核心学科,因为国际关系理论是研究人和物质世界的,而心理学和政治地缘学正是分别以人和世界为其研究对象,这一看法不无独到之处。

按时间顺序，本文应排为第三篇。但为了让读者先对西方国际关系理论的基本内容有一个概括性的了解，特将本文列为首篇。

国际关系理论的定义、沿革、 主要内容及研究方法

尽管早在十七世纪理查德·朱什就曾用过拉丁语的同义词，但首次使用“国际的”(international)这个词的是十八世纪后期的杰里米·边沁，他们用这个词给被称为“万国法”或“万民法”的法学分支下定义。“万民法”是罗马法的一个术语，指的是在处理涉及外国人的案件中罗马的官员——外事大法官运用的一些原则，所以这是适用于不同国籍人的一种通用法律的概念。然而，这一概念是通过对实践的共性进行观察得来的，并不象自然法则那样是从现有的普遍原则推理而来的。随着主权概念在十六世纪的传播和在十七世纪被应用于以地域划分的社会——亦称为国家，人们看到，罗马的“万民法”概念已远不能表达主权国家之间变化着的法律关系。因此，在明确主权国家之间的正式关系时，就很有必要使用“国际的”这个词。也许，“国家间”(interstate)这个词更加精确，因为在政治学中“国家”已逐步成为表述这种社会的一个术语了。

民族 (nation)、国家 (state)、政府 (government)、人民 (people) 这些词有时可以换用，但各自都有特定的含义。“民族”指的是一个庞大的群体，他们由共同的文化、价值观、规范、政治抱负联结起来，通常拥有固定的领土（但也不尽然，如犹太国被巴比伦灭亡后，散居于各地的犹太民族就不具备这个特点），并享有合法主权（也有例外，如居于大不列颠的苏格兰民族或哈布斯堡帝国^①的波希米亚民族）。

“国家”这个词具有法律色彩，是一个政治学术语，指拥有合法主权的政治团体，但也常用来表示无主权的政治团体，如独立前美国的各州和印度的各邦。现代意义上的国家是指拥有固定领土的一国国民，隶属于被别国承认、具备合法地位的一个政府。该国国民可以是一个民族，但也不尽如此，如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哈布斯堡、不列颠、俄罗斯帝国这些国家就由很多民族组成。

“政府”这个词指制订、实施国家法律，执行国家决定和处理官方关系的组织。在专制制度下，政府和国家集于一身；在民主制度下，国家就是由法律组合起来的全体人民，而政府仅是人民的一小部分，由他们暂时组成和管理政府的各个组织。

“人民”这个词有着生物学和地缘学的含义，从文化、社会的意义上说，它与“民族”这个词相近，但却没有自觉意识的成分。人类学家用“人民”这一术语来称呼在生物、文化，尤其是在语言方面高度一致的原始群，他们拥有固定的领土，尽管从政治上或社会上来看他们并未组成一个群体。使用“人民”这个词表明，在

^① 哈布斯堡帝国，欧洲历史上的王朝，统治过神圣罗马帝国（1273—1806）、西班牙王国（1516—1700）、奥地利帝国（1804—1867）、奥匈帝国（1867—1918）等，一次大战中奥匈帝国崩溃，王朝告终。

组成人民的各个人之间具有种族、地缘、文化、语言、政治或社会方面的一些共性，但它并不表明一种特定、具体的共性。美国宪法声称是由“我们美国人民”制定的，而联合国宪章则谓是由“我们联合国家的人民”制定的。或许，把美国的所有个人看作“人民”比把世界上所有的人看成单一的“人民”更容易些，然而，在旧金山会议^①上对此却争得不可开交，有人极力主张在联合国宪章的序言中“人民”这个词应该用单数。

显然，国际关系不仅应该包括民族间的，还应包括国家间、政府间、人民间的关系，然而它通常仅指拥有主权的民族、国家、政府、人民间的关系。应该指出，即使不考虑与这些实体息息相关的主权条件，国际关系的政治和领土条件也是必不可少的。可以这样说，国际关系是涉及拥有固定领土的各政治团体之间的关系。

因此，我们用“国际关系”一词特指在世界历史上任何时期的重要集团间的关系，尤指当今按领土组织起来的重要民族国家间的关系。同时，我们还用它指那些表述、解释、评价或指导这些关系的研究项目或学科。

“国际关系”作为一个研究学科，可以分为以下专门的研究内容，如国际政治、国际法、国际组织、国际经济学、国际教育、国际伦理学、国际关系心理学和社会学。同时，“国际关系”还包括对世界历史、政治地缘学、政治人口统计和政治技术学的研究，这些研究不完全限于“国际”的领域。然而，要了解“国际关系”，进行上述研究是必不可少的。

^① 旧金山会议，1945年4月25日到6月26日在美国旧金山举行的会议。由中苏美英发起，会上制定并通过了《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院规约》。

“国际关系”既涉及国际生活中的事实，又是对这些事实的揭示。什么是国际关系的实质？按许多著作家的观点，国际关系的实质就是强权政治。既然国家存在，就希望继续存在下去，只有依赖强权才能避免被邻邦征服。因此，问题的核心是：每个国家必定竭力使自身比任何一个可能的敌国更强大，通过结盟比任何联合的敌国更强大。政策可以千姿百态，但归根结蒂，为夺取继续生存所必需的强权而奋斗是国家过去遵循、将来也要遵循的政策。

国际关系学的发展

国际关系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只是刚刚开始全面系统地进入大学的教科书和课程表。虽然在英国、瑞士、德国、法国和其它国家已有不少国际关系学的教授，但国际关系学发展最快的国家还是美国。国际关系作为一门完整的学科，只能追溯到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夕，那时通过国联重组世界的种种努力促使人们对诸如国际法、国际政治和国际经济等有关学科进行了系统的探讨。保罗·莱因奇^①写的关于国际政治(1900)和国际联盟(1911)的教科书以及纽约的卡内基国际和平基金会、波士顿世界和平基金会的出版物，比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任何出版物都对这个领域进行了更深入的研究。

自第一次世界大战以来，大量教科书试图把这个学科归到国

^① 保罗·莱因奇 (Paul Reinsch)，美国威斯康星大学政治学教授，他于1900年出版的《在东方形势影响下的十九世纪末的世界政治》被视为最早的一部阐述国际政治的专著。

国际政治、国际关系、世界政治、大国政治、国际组织、国际政府、国际心理学的专题下，然而不能说它们已经成功地对国际关系学的所有观点或所有有用的内容都做了系统的论述。此间建立了一些研究整个国际关系学的团体，包括伦敦的皇家国际事务研究所、纽约的对外关系委员会、纽约的对外政策协会、日内瓦的国际问题研究院、巴黎智力合作学院下属的国际问题研究会。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前由卡内基国际和平基金会创办的国际法教师大会也将其研究重点转向国际关系学的有关内容。这些研究团体一般出版涉及整个国际关系领域的杂志、年鉴、专著，有时还组织国际性会议，聚集一些有志发展此学科的专业学术人员参加。社会科学中较早的社团如美国政治学会、美国经济学会、美国国际法学会、美国社会学和政治学院、政治学学院亦日益注意把国际关系学视为一个完整的学科加以研究。专业研究机构如芝加哥大学的诺曼·韦特·哈里斯纪念基金会、科学哲学宗教大会、耶鲁大学国际问题研究所、哈佛大学国际和宗教问题研究委员会，都对作为一个学科出现的国际关系学给予了很大的关注。

两次大战之间，学院、大学开始增加了国际关系学的课程。第一次世界大战前的国际关系课程一般限于外交史、国际法和国际经济学。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国际关系和国际组织的课程普遍起来，到三十年代，国际政治、政治地缘学和公众舆论课程特别受到重视，这种变化或许正好反映了教授们对世界秩序所持的乐观主义态度有所减弱。很多大学开始设立可以授予高级学位的国际关系学课程。有时这些课是系际委员会开设的，如芝加哥大学、哈佛大学、哥伦比亚大学，有时是研究所开设的，如耶鲁大学和日内瓦大学，有的是专职教授开设的，如牛津大学、伦敦大学、

威尔士大学；有的是专科学院开设的，如弗莱彻法律和外交学院、美利坚大学、乔治城华盛顿大学；有的是大学本科开设的，如普林斯顿大学；有的则是国际关系系开设的。

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到来和以后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的成立不仅给了国际关系学的发展以新的推动力，而且还促使普遍要求成立世界政府，这在美国尤为明显。由于民族政府和国际组织更为注重公共关系活动，所以国际关系心理学和社会学、国际教育学、国际传播学愈加引人注目。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协调下，社会科学的各个领域都建立了国际性学会。同时，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广泛影响，原子弹和其它摧毁性极强的战争手段的发展，西方和苏联之间冷战的继续，使得人们大为看重战争的艺术、强权政治和政治地缘学。随着国际联系更趋复杂，国际组织激增，国际关系领域对训练有素人员的需求稳步上升。这种需求，加上国际关系学研究奖学金，政府资助的国际交流项目及政府对有志于国际问题研究的退伍军人教育补助的增加，就使得该领域培养出的学生(包括大学生和研究生)比过去任何时候还要多。

总之，国际关系学是一门新兴的学科。唯有探讨促使其形成的其它学科，研究其组成结构中的分支学科，分析其探索之目标，才能了解国际关系学的本质和特点。

国际关系学的基本内容

政治常常被认为是一门艺术。但是，它是治理国家、掌握政府或操纵政党的艺术？它是纠合集团实力、集中集团意愿或达到集团一致的艺术？它是实现集团目标、与其它集团相抗衡的艺术？